

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苏监能稽罚字【2026】19号）

被行政处罚单位：华电江苏能源有限公司
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：苏监能稽罚字【2026】19号

违法事实：该单位存在串通报价违规交易行为且整改不到位，属拒不改正情形

处罚依据：《电力市场监管办法》第三十六条规定

处罚类别：罚款

处罚金额：550000 元

处罚决定日期：2026年8月21日

处罚机关：国家能源局江苏监管办公室